

立法會CB(2)1244/12-13(01)號文件

LC Paper No. CB(2)1244/12-13(01)

From: 天水圍社區發展陣線 <[REDACTED]>
To: panel_ha@legco.gov.hk
Cc: [REDACTED]

Date: Monday, May 27, 2013 05:40PM

Subject: 就天秀墟的運作情況提供意見

History: → This message has been forwarded.

致 民政事務委員會各委員

「天秀墟檔主大聯盟」由約110個天秀墟檔主自發組成，期望能以檔主身份，就天秀墟的設施、營運及管理方面提供意見及參與決策。我們的目標是能結合政府、營辦機構（東華三院）、民間團體（包括各專業團體）、社區人士等力量，共同營造一個擁有天水圍社區特色、配合居民生活需要的理想墟市。

得悉政府向 貴委員會遞交文件，交代天水圍天秀墟的運作情況及優化措施；為加深各委員對天秀墟目前運作的了解，故來函就我們所觀察和了解的資料作出補充，以便各委員參考。

詳情請參閱附件。

如有任何查詢，煩請致電[REDACTED]與黃小姐聯絡。謝謝！

天秀墟檔主大聯盟 (由天水圍社區發展陣線代傳)

2013.05.27

Attachments:

20130527致民政事務委員會信件.docx

致：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及
各委員

就天秀墟的運作情況作資料補充

「天秀墟檔主大聯盟」由約 110 個天秀墟檔主自發組成，期望能以檔主身份，就天秀墟的設施、營運及管理方面提供意見及參與決策。我們的目標是能結合政府、營辦機構（東華三院）、民間團體（包括各專業團體）、社區人士等力量，共同營造一個擁有天水圍社區特色、配合居民生活需要的理想墟市。

得悉政府向 貴委員會遞交文件，交代天水圍天秀墟的運作情況及優化措施；為加深各委員對天秀墟目前運作的了解，故來函就我們所觀察和了解的資料作出補充，以便各委員參考。

本聯盟於本年三月初召開了共五場的檔主會議，總結天秀墟檔主目前遇見的問題包括：

1. 宣傳不足、2. 太熱太曬、3. 去水位不足、4. 沙地引致大塵、5. 電力不足、
6. 出入口不足、7. 休憩設施不足、8. 路牌指示不足、9. 沒有魚類肉類售賣及熟食檔太少。

根據政府向立法會提交的文件 CB(2)1060/12-13(01)號文件，第 5(a)段「加強天秀墟地面的排雨能力」措施，正回應上述第 3 項的「去水位不足」的問題，然而，這項工程對天秀墟的檔主帶來諸多不便。原本，天秀墟檔主建議在排水系統工程進行期間，關閉整個墟市一個月，期間檔主免租，而建築署工人便可一次過盡快完成工程，而東華三院就在這段期間，盡快處理好宣傳等工作。然而，檔主的建議並未能直接向政府傳達。據東華三院負責人稱，建築署已決定將整個排水系統加建工程分三個階段進行，每個階段須將三分之一的檔位圍封，讓工人可在檔位前的地面進行鑽鑿工程，而另外三分之二的檔位則須繼續營業；而租金則只可豁免兩星期。

事實上，工程進行期間，天秀墟整個場地都受到鑽鑿工程的影響，嘈音、沙塵問題嚴重影響顧客前來的意欲，其他未被圍封進行工程的檔位，雖理論上可以繼續營業，但事實上，工程卻嚴重影響墟市的人流和購買意欲，生意大受影響。事實上，檔主自己本身在墟市內工作，亦難以抵受工程期間的嘈音和沙塵問題，因此，本聯盟認為政府及主辦機構東華三院應豁免所有檔戶於工程進行期間的租金，以補償因工程進行所導致的生意影響。事實上，天秀墟因先天缺憾而導致人流不足，影響檔戶生意；因此，政府應給予所有檔主一律「免租」1-2 個月，無須再逐一審核檔主的經濟狀況，再決定是否批准免租，以補償政府未能為檔主營造一個妥善的營商環境，作出彌補。

上述事件反映政府將天秀墟交由東華三院管理和營辦前，並未妥善處理好天秀墟的硬件建築部份，為趕在農曆年前開業而犧牲了檔戶的長遠營運環境，故才會出現上述這種「一邊開檔、一邊進行工程」的混亂狀況。本團體認為政府，尤其是建築署必須承擔這個責任，為檔戶作出合理補償。

根據 CB(2)1060/12-13(01)號文件，第 5(b)段的「加強場地遮蔭效果」的措施方面；本團體認為東華三院已購置的 13 把太陽傘並未能解決天秀墟太曬太熱（上段第 2 項）的問題，該些太陽傘只能遮擋休憩空間的陽光，事實上，檔主們每天坐在檔位裡面，都會被猛烈的陽光照射，有些檔戶更由早上十時開始被陽光照射到黃昏六、七時，情況惡劣。本團體認為建築署於天秀墟檔位的設計上，尤其是檔位的小簷篷，出現了嚴重失誤，完全未能遮擋陽光，亦未能在雨天時遮擋雨水，令不少檔戶的貨品都被雨水淋濕，明顯並未考慮到檔主的實際需要。總結眾多檔主及顧客們的意見，都認為需要為整個天秀墟興建天幕或上蓋，希望政府能夠考慮多撥資金，興建這個設施，讓天秀墟能真正滿足天水圍居民的購物需要。

根據 CB(2)1060/12-13(01)號文件，第 5(c)段「重新分配電力」措施方面，本團體收到不少檔戶表示未能成功向東華三院申請增加電力。由於夏季已經來臨，每個檔戶每天都需要在檔位裡看守超過八小時，故都十分需要有足夠的電力去安裝風扇等降溫系統，或安裝小冰箱以儲存小量冰凍飲料以降溫。為免出現檔主難忍酷熱氣溫而中暑的事件發生，本團體要求政府盡力協助推動中華電力公司，為天秀墟整體增加電力供應。

另外，本團體收到大量檔主及顧客的意見，要求在天秀墟增加出入口。CB(2)1060/12-13(01)號文件並未回應這個要求。現在此向各委員詳述這個要求的原因。目前天秀墟只設有一個大門，對於居住在附近而欲前往天秀墟購物的居民甚為不便，需要在外兜一個大圈才能進入墟市，亦未能像河畔天光墟，或其他人流甚多的商場一樣，例如沙田的新城市廣場，因著「必經之路」而為墟市製造人流，帶旺該地點。我們經過一番觀察，認為如果能夠在天逸邨出口位置設一個門口，在天富苑方向的巴士站位置再設一個門口，便能夠令天秀墟變成一個必經之點，居民可以穿過天秀墟往來天富苑裡的 4 間中小學及天逸邨，以及前往天逸輕鐵站。在此希望政府積極考慮。

此外，關於「魚類肉類及熟食檔」問題，本團體明白基於目前相關牌照的申請限制，天秀墟的檔主較難申請到相關牌照，尤其是熟食牌照，在墟市內售賣熟食。因此，希望政府能積極考慮設立墟市政策，於政策底下列明符合特定規格的墟市，可於某些貨品類別豁免於現行法例之外。

最後，本團體希望能就天秀墟的硬件設施上，直接與相關政府部門交流意見。此外，天秀墟作為日後全港墟市的發展模範，本團體亦認為政府及東華三院應定期親身於立法會上向各委員交代天秀墟的運作情況，使委員亦可以藉此與政府及東華三院作正面的交流。

天秀墟檔主大聯盟 啟
2013 年 5 月 27 日